

【发布单位】 深圳市
【发布文号】 -----
【发布日期】 2010-02-10
【生效日期】 2010-02-10
【失效日期】 -----
【所属类别】 政策参考
【文件来源】 [深圳市](#)

关于做好2009年度深圳市科研机构、重点实验室工作总结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加强和规范我市科研机构、重点实验室的管理，我委决定开展2009年度全市科研机构、重点实验室的总结工作，此次总结将作为各单位申请2010年重点实验室提升计划的重要指标之一，同时也将根据此次总结，进一步优化对各科研机构、重点实验室的资助计划。

为筹建深圳市科技信息文献平台，更好地为我市科技创新提供科技信息资源支持保障与服务，针对我市科技文献资源用户开展需求调查，请各科研机构和重点实验室认真梳理2009年的工作，于2010年3月10日以前将文字稿和电子版各一份报送我委。

有重点实验室的单位须填写附件1、2、3、4，没有重点实验室的科研机构只需填写附件1、4。

请将附件1发到：朱云，13823567163@139.com

请将附件2、3发到：郑文先，zhengwenxian_1@126.com

请将附件4发到：马燕，mayan_1211@163.com

附件：1、 科研机构调查表

2、 重点实验室调查表

3、 重点实验室工作总结报告提纲

4、 科技文献资源用户需求调查表

二〇一〇年二月十日

（联系人：朱云，电话：82002175，13823567163）

说明：本库所有资料均来源于网络、报刊等公开媒体，本文仅供参考。如需引用，请以正式文件为准。

京ICP证080276号 | 网上传播视听节目许可证(0108276) | 互联网新闻信息服务许可证(1012006040)

中国法院国际互联网站版权所有，未经协议授权，禁止下载使用或建立镜像

Copyright © 2002-2011 by ChinaCourt.org All rights reserved.

Reproduction in whole or in part without permission is prohibited